**国家电投北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岗位职责及任职条件**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单位** | **岗位** | **人数** | **岗位职责** | **任职条件** |
| 1 | 国电投（天津）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| 副总经理 | 1 | 1.负责协助总经理分管生产管理、技术监督及科技信息工作；2.负责组织公司生产技术管理制度及标准的制订、修编、发布工作。组织、指导各场站开展技术监督工作；3.负责组织编制、审核公司生产运营和科技信息年度工作计划、生产经营指标、科技信息化项目预算计划等并对计划完成情况进行监督、检查和考核；4.负责组织和协调重大设备检修、技改工程项目和科研项目立项、科研、批报及后评估；负责生产物资采购管理工作；5.完成公司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。 | 1.现任集团公司系统副处级岗位；或在集团公司系统正科级岗位工作3年以上，未满3年的一般应当在正科级岗位和副科级岗位工作累计5年以上，且在正科级岗位工作不得少于1年；同等条件下，集团公司系统副处级岗位者优先录用。2.具有电力相关专业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，具有高级职称及以上专业技术资格；3.具有八年以上电力企业从业经历，具有30万千瓦等级及以上火电厂生产部、检修部、发电部等部门负责人工作经历；具有电气、热控、汽轮机、锅炉等专业工作经历；4.年龄一般不超过45周岁，特别优秀者可适当放宽。 |